

中山工商 112 學年度英語歌唱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12 學年度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提供學生真實使用英語文之機會，激發學生學習興趣，進而提升英語能力。

(二)藉由競賽活動增進學生間交流觀摩機會，提升本校英語文學習風氣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國際教育處

(二)協辦單位：應用英語科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二年級正式編制班、二年級實用技能學程、二年級建教合作班、一年級普通高中。

五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彩排：113 年 5 月 1-2 日(星期三、四)於六和敬四樓禮堂(4 月 25-26 日兩日開放登記)。

(二)正式比賽：113 年 5 月 15-16 日(星期三、四)於六和敬四樓禮堂。

5 月 15 日(星期三)		5 月 16 日(星期四)	
A 組(23 班)	B 組(12 班)	C 組(13 班)	活動內容
08:20 - 08:35	13:00 - 13:15	08:20 - 08:35	比賽會場集合
08:35 - 11:25	13:15 - 14:30	08:35 - 10:05	比賽
11:25 - 11:40	14:30 - 14:40	10:05 - 10:15	統計成績/講評
11:40 - 11:55	14:40 - 14:50	10:15 - 10:25	頒獎
11:55 - 12:00	14:50 - 15:00	10:25 - 10:35	得獎班級拍照、採訪

六、實施方式與內容：

(一)分組方式：分 A、B、C 組進行比賽。

1. A 組：二年級正式編制非升學班、二年級實用技能學程，共 23 個班級。

※ A 組班級如下：汽車二甲、機電二甲、電子二甲、資訊二甲、電機二甲、電機二丙、商營二甲、資處二甲、資處二丙、美容二甲、餐飲二甲、餐飲二乙、餐飲二丁、觀光二

甲、汽修二智、汽修二仁、汽修二勇、電機二智、美髮二智、餐飲二智、餐飲二仁、餐飲二勇、媒體二智。

2. B組：二年級建教合作班，共 12 個班級。

※ B 組班級如下：汽車二 2、機電二 2、電子二 2、資訊二 2、資訊二 4、電機二 2、電機二 4、商營二 2、餐飲二 2、餐飲二 4、餐飲二 6、美容二 2。

3. C組：二年級正式編制升學班、一年級普通高中，共 13 個班級。

※ C 組班級如下：汽車二乙、機電二乙、資訊二乙、電機二乙、資處二乙、幼保二甲、餐飲二丙、觀光二乙、應英二甲、應日二甲、普高一甲、普高一乙、普高一丙。

(二) 評分標準：

評分項目	40% 歌唱技巧(音準、音色、聲情、技巧) 40% 語言表達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、歌曲難度) 20% 舞台呈現(服裝、道具、創意、台風)
評審資格	校內外具語言與音樂專業素養之人士

(三) 演出內容：

1. 歌曲：

(1) 歌曲長度不可超過 5 分鐘(含上下台時間)，歌詞內容不可包含暴力、色情、毒品等言語，可選擇卡拉 OK 音樂伴奏(無字幕顯示器)或樂器伴奏，唯需自備伴奏樂器，並不得要求延長演出時間，如需額外麥克風或麥克風架供樂器使用，需事先提出申請，最多 2 支為限。

(2) 伴唱音樂需自行去除人聲主唱或伴唱部分，無去除者，由評審依影響程度予以扣分，各班需於 4 月 12 日以前，將所選用之 MP3 格式之音檔儲存於隨身碟中，攜至國際教育處繳交並測試，以班級與歌名為檔名，如：國教一甲 BabyShark.mp3，未交音樂檔案之班級，當日僅能以清唱參賽或以棄權論。

2. 道具與服裝：

(1) 禁用如火、油、刀等危險物品當道具，不得於舞台上灑碎紙、亮片等無法立即清理乾淨之物品。

(2) 演出服裝、造型不可裸露(露胸、肚、臀等)，或違反善良風俗。

(3) 違反上述規定之班級，主辦單位得取消該班參賽資格並要求離場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

1. 舞台設備：

(1) 配置 3 支長效麥克風(固定式)與 4 支手持麥克風，不提供螢幕投影設備，不得要求管控舞台燈光與布幕。

(2) 比賽當天以筆記型電腦播放音樂，各班之伴唱音樂需為 MP3 格式，音量需適中，比賽當天由工作人員播放音樂。

2. 比賽出場序：

5 月 2 日中午 12 時 30 分準時於圖書館公開抽籤，各班可派代表參加抽籤，未派代表則由國際教育處代理，抽籤順序於隔日中午前公佈於學校官網最新消息-本校活動。

3. 表演人數：

全班學生皆需上台唱歌及表演，各班自行分配演出人員擔綱之任務。

4. 計時方式：

自第 1 位同學上台起開始計時，含表演及道具、樂器上下舞台時間，合計不得超過 5 分鐘，每超過 10 秒扣總分 1 分，表演時間超過 30 秒，主辦單位可要求中斷演出並下台，以免影響後續班級演出時間。

5. 練習與彩排

(1) 各班可利用英文課、音樂課、班會課及課餘時間等練習。

(2) 彩排時間以每班 10 分鐘為限；欲參加彩排之班級，請於 **4 月 25-26 日**至國際教育處登記，不另安排規劃之外時間進行彩排，彩排現場僅提供筆電與小喇叭試播，不提供麥克風，以免影響鄰近班級上課。

6. 進場動線

班級座位與進場路線，於前一日以視訊公告，當日如有變動，以現場教官引導為主。

七、獎勵與考核：

(一)獎勵：

1. 每組依照參賽班級數比例頒發得獎名次。

A 組(23 班)	8 名(第一名 1 名、第二名 2 名、第三名 2 名、佳作 3 名)
B 組(12 班)	4 名(第一至三名各 1 名與佳作 1 名)
C 組(13 班)	4 名(第一至三名各 1 名與佳作 1 名)

2. 獲頒第一名班級頒發獎狀乙紙，每人登記小功 1 支，第二名班級頒發獎狀乙紙，嘉獎 2 支，第三、四、五名班級頒發獎狀乙紙，嘉獎 1 支，佳作班級頒發獎狀乙紙，前三名班級於週會公開頒獎。

3. 凡得獎班級之導師、英文老師均簽請行政獎勵嘉獎乙次。若導師與英文老師為同一人，或一人授課多班又同時獲獎時，不重覆敘獎。

(二)考核：

1. 活動檢討會中檢核。

2. 設計回饋問卷供學生填寫，作為日後改進之參考。

八、活動備案：

活動如因疫情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，將採影片競賽或其他方式辦理，屆時另行公告實施細則。

九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強化英語文課程之多元設計，活化英語文課程，並提升學生英語文學習興趣。

(二)貫徹以學習者為中心之英語文教育理念，尊重學生能力差異，協助其開發英語文潛能。

十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示後實施。